



广州通则康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广州通则康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则康威”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1878号)。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645.0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88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以下简称“四个值”)的孰低值26.9551元/股,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82.25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606.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38.8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

根据《广州通则康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446.64575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729.0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877.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1.50%;网上最终

发行数量为1,767.8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62901214%,有效申购倍数为6,138.68967倍。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6年10月1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6年10月13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当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并按照规定填写备注。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锁定期为6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

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与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82.2500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28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5号〕),深交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6年修订)》(深证上〔2026〕552号)(以下简称“《业务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224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343号)(以下简称“《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证券业协会”)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5〕57号)(以下简称“《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4〕277号)

广州通则康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广州通则康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则康威”、“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1878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并于2026年10月1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6年10月13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

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

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广州通则康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26年10月12日(T+1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主持了通则康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中签号码	
末尾位数	6687
末“4”位数	41910,01910,21910,61910,81910,89172
末“5”位数	144241,644241
末“6”位数	5238705,1238705,3238705,7238705,9238705,9982637,2482637,4982637,7482637
末“7”位数	165985304,050098373
末“9”位数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通则康威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5,356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通则康威股票。

发行人:广州通则康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广糖 公告编号:2026-098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86)。

为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现将公司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提示性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0月13日15: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1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13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8日
 - 7.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8.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30号公司总部会议室
 - 9.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该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按非累积投票提案进行表决。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6年9月28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 3.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件应注明“拟参加股东会”字样,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参加股东会时请出示相关证明的原件。

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登记手续的股东也可以参加现场股东会。

(二)登记时间:2026年10月12日上午8:30至11:00、14:30至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71-4914317,传真:0771-4910755

联系人:李鑫华先生、万倩女士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30号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530023
其他事项: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图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股票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0911”。投票简称为“广农农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6年10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1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10月13日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2026年10月13日召开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上按照以下投票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表决。

提案编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	☐

(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意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持股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26-067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务融资工具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注册和发行银行间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50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可采取统一注册的方式,亦可按照单一品种进行单独申报。上述议案业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2026年5月22日公司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6〕PDF1112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为50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6〕PDF1112号)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特此公告。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3159 证券简称:上海亚虹 公告编号:2026-029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职工代表董事梅光全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梅光全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一职,辞职后,梅光全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重要内容提示: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
梅光全	职工代表董事	2026年10月12日	2027年2月25日	个人原因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梅光全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或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梅光全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梅光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公司及董事会对梅光全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和努力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哈尔滨哈西大街证券营业部、 齐齐哈尔中环广场证券营业部的公告

为进一步优化营业网点布局,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撤销哈尔滨哈西大街证券营业部、齐齐哈尔中环广场证券营业部、齐齐哈尔中环广场证券营业部客户资产,结清哈尔滨哈西大街证券营业部、齐齐哈尔中环广场证券营业部证券业务并终止营业活动,办理工商注销等相关手续,并向上述营业部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

特此公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3日